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DDIELAND

Kiddiel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童園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3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提呈的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童園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內容為有關建議修訂現有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第三次經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建議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提呈的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第二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本公司第三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立即生效。	750,034,501 (100%)	0 (0%)
由於上述提呈之決議案獲不少於四分之三之票數贊成，因此，該提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共有 1,000,000,000 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概無股東於通函中指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以上投票表決結果之票數代表出席及投票(不論親身、以授權代表或以公司代表)之股東所投之票數。

本公司全體董事包括盧紹珊女士、冼盧紹慧女士、盧鴻先生、梁小蓮女士、文嘉豪先生、鄭子龍先生及薛漢榮先生均親臨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童園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盧鴻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盧紹珊女士、冼盧紹慧女士、盧鴻先生及梁小蓮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文嘉豪先生、鄭子龍先生及薛漢榮先生。